

附件:

2009 年度全国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年度报告

目 录

一、综 述	1
(一) 全国城市环境质量状况.....	1
(二) 城市污染控制状况.....	3
(三) 城市环境建设状况.....	4
(四) 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调查.....	4
二、各省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情况	4
(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整体情况.....	4
(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城市环境管理综合情况.....	7
(三) 各省、自治区内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	8
三、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情况	14
(一) 环境质量.....	14
(二) 环境建设.....	14
(三) 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	15
四、区域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情况	16
(一) 基本状况.....	16
(二) 东、中、西部地区内部情况分析.....	19
(三) 不同规模城市对比分析.....	20
(四) 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对比分析.....	21
(五) 不同规模城市比较情况.....	22
(六) 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比较情况.....	25

一、综述

2009 年全国设市城市共 655 个，其中，直辖市 4 个，地级市 283 个，县级市 368 个。655 个城市全部纳入 2009 年度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范围。

（一）全国城市环境质量状况

2009 年度，全国城市环境质量基本保持稳定，部分城市环境质量有所改善，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总体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空气质量

2009 年，全国城市空气质量总体良好，比 2008 年有所提高，但部分城市污染仍比较严重。全国监测城市中，空气质量达到一级标准的城市 26 个（占 4.2%），达二级标准城市 479 个（占 78.3%），达三级标准城市 99 个（占 16.2%），劣于三级标准城市 8 个（占 1.3%）。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的达标比例为 79.6%，县级城市的达标比例为 85.6%。

在监测的地级及以上城市中，空气质量达到国家一、二、三及劣于三级标准的城市比例见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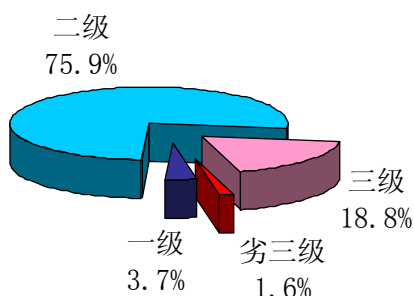


图 1 2009 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级别比例

水环境质量

2009 年，水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全国 655 个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达标率平均为 89.84%，比 2008 年提高 4.44 个百分点。

在全国 287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中，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级别比例见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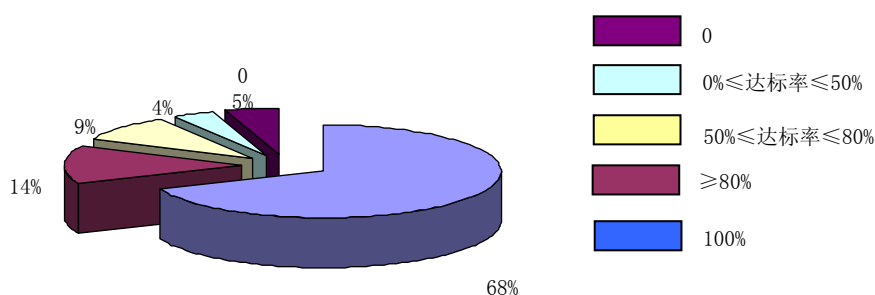


图 2 2009 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级别比例

声环境质量

2009 年，全国 113 个环境保护重点城市中 76.1% 的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处于好和较好水平，96.5% 的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为好和较好。但全国城市的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为 53.33dB(A)，比 2008 年上升了 0.18dB(A)，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稍微有所下降；交通干线噪声平均值为 65.95dB(A)，比 2008 年下降了 0.07dB(A)，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有所好转。

在全国 287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中，76% 的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处于好和较好水平，95.5% 的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为好和较好。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和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级别比例见图 3、图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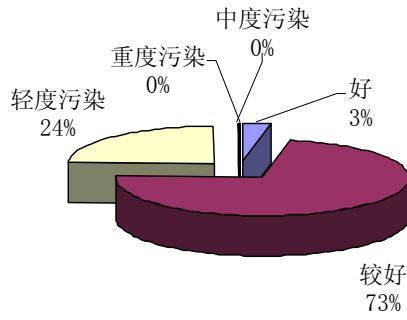


图3 2009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级别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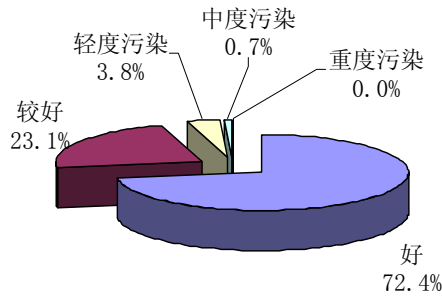


图4 2009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级别比例

（二）城市污染控制状况

2009年，全国城市污染控制水平不断加强。清洁能源使用率、机动车环保定期检测率、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工业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以及重点工业企业的废水、烟尘、二氧化硫和粉尘的排放稳定达标率均较2008年有所提高。全国城市清洁能源使用率平均为66.77%，比2008年提高了2.42个百分点。

2009年，全国共有24个省（区、市）开展了机动车环保定期检测机构委托工作，全国共有1815条经省级环保部门委托的机动车环保检测线。

全国城市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平均为 94.98%，比 2008 年提高了 0.54 个百分点；全国城市工业危险废物处置利用率平均为 93.81%，比 2008 年提高了 0.4 个百分点；全国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平均为 80.71%，比 2008 年提高了 1.98 个百分点。

（三）城市环境建设状况

2009 年，全国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进一步提高。全国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平均为 63.42%，比 2008 年提高 8.03 个百分点，其中，445 个城市的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超过 60%，比 2008 年增加 80 个城市，88 个城市的城市生活污水未经二级处理且未达到排放标准，比 2008 年减少 51 个。

2009 年，全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平均为 72.06%，比 2008 年提高 1.04 个百分点。其中，437 个城市的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高于 80%，比 2008 年增加 24 个。城市生活垃圾未按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的 134 个城市，比 2008 年增加 2 个。

（四）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调查

2009 年，全国城市中有 77.36% 的城市按全国统一调查规范要求开展了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调查（简称“公众满意率调查”）。浙江、福建、海南、江西、四川、贵州、云南和甘肃等 8 省的所有城市均开展了公众满意率调查；江苏、山西、内蒙古等 3 省（区）95% 以上的城市开展了公众满意率调查。

二、各省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情况

（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整体情况

2009年，海南、西藏、江西、广东、河南、江苏、湖南等7省（区）所辖城市的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达标率超过98%；山东、江苏、四川、江西、海南、浙江、广东、内蒙古等8省（区）所辖城市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超过98%；浙江、江苏、四川、山东等4省所辖城市的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超过95%。

2009年，尽管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取得很大进展，但由于经济条件、管理能力以及自然环境等方面的原因，一些省份的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仍然滞后，城市政府环境管理水平亟待提高。

黑龙江、海南等2省50%以上的城市生活污水未经二级处理且未达标排放；

辽宁、河北、海南等3省50%以上的城市生活垃圾未按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

云南、甘肃等2省60%以上的城市医疗废物未按要求进行集中处置。

山西、黑龙江、贵州、宁夏和浙江共5个省（区）未依法开展机动车定期检验委托工作。

河北、吉林等2省省内城市公众满意率调查工作还有待提高，其中吉林省仅有2个城市开展了公众满意率调查。

表 1 全国各省城市部分指标情况

省 份	设市 城市数	开展城考工作 的城市数量		开展公众满意 率调查城市数		城市生活污水 未经二级处理 且未达排放标 准的城市数		生活垃圾未按 要求进行无害化 处理的城市数		医疗废物未按 要求进行集中 处置的城市数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2009	2008	
东部	河 北	33	33	33	11	11	3	5	18	3	11	5
	辽 宁	31	31	31	15	19	13	14	19	17	13	14
	江 苏	40	40	40	38	40	0	0	0	0	0	0
	浙 江	33	33	33	34	17	0	1	1	1	0	0
	福 建	23	23	23	23	23	3	7	9	6	6	6
	山 东	48	48	48	40	38	0	0	1	0	0	0
	广 东	44	44	44	21	21	8	11	16	16	0	0
	海 南	8	8	8	8	8	4	4	4	5	0	0
中部	山 西	22	22	22	21	22	4	5	7	9	3	0
	内 蒙 古	20	20	20	20	21	1	2	5	2	0	0
	吉 林	28	28	28	2	3	13	17	5	8	2	3
	黑 龙 江	30	30	30	28	29	18	22	12	15	4	5
	安 徽	22	22	22	20	21	2	3	7	9	10	7
	江 西	21	21	21	21	20	0	1	0	0	0	3
	河 南	38	38	38	30	25	0	0	2	2	3	14
	湖 北	36	36	15	18	15	3	2	1	2	1	0
	湖 南	29	29	29	21	23	0	11	11	12	2	4
西部	广 西	21	21	21	17	16	6	16	4	6	2	4
	四 川	32	32	32	32	32	3	5	0	0	0	1
	贵 州	13	13	13	13	13	2	4	2	3	4	5
	云 南	17	17	17	17	15	1	1	4	4	14	14
	陕 西	13	13	13	12	13	0	4	1	1	2	2
	甘 肃	16	16	16	16	13	1	1	0	1	11	14
	宁 夏	7	7	7	7	6	0	0	0	0	0	0
	青 海	3	3	1	1	1	1	0	1	0	1	0
	新 疆	21	21	19	19	14	1	2	4	10	3	4
	西 藏	2	2	1	0	0	1	1	0	0	1	1
总计	27	651	651	625	505	479	88	139	134	132	93	106

注：1. 表中数据不包括直辖市；

2. 2009 年新增 28 个城考城市，分别为湖北的大冶、老河口、枣阳、宜城、石首、洪湖、松滋、宜都、枝江、当阳、丹江口、汉川、应城、钟祥、麻城、武穴、赤壁、广水、恩施、利川、安陆；青海的格尔木和德令哈；西藏的日喀则；新疆的阿拉尔和图木舒克。

（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城市环境管理综合情况

2009 年度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结果表明，天津、重庆、河南、海南、山东、内蒙古、江苏、江西、广东和湖北等 10 个省（区、市）所辖地级市城市环境保护综合水平较高。宁夏、广西、黑龙江、贵州和青海等 5 省（区）所辖地级市城市环境保护综合水平在全国排名靠后。

天津、重庆、北京、福建、上海、青海、广东、山东、内蒙古等 9 个省（区、市）数据报送规范、省内会审把关严格、数据质量较高、数据准确率较高。

甘肃、浙江、吉林、宁夏、贵州、黑龙江等 6 个省（区）数据准确率低于 80%，数据审核工作亟待加强。

(三) 各省、自治区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

表2 2009年全国各省、自治区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

排序	河北省		山西省		内蒙古自治区		辽宁省		吉林省	
1	秦皇岛	武安	长治	侯马	呼和浩特	满洲里	大连	瓦房店	长春	延吉
2	唐山	迁安	晋城	孝义	包头	扎兰屯	沈阳	普兰店	吉林	蛟河
3	廊坊	辛集	忻州	潞城	鄂尔多斯	牙克石	鞍山	海城	四平	敦化
4	石家庄	霸州	阳泉	介休	呼伦贝尔	锡林浩特	本溪	新民	松原	榆树
5	承德	鹿泉	临汾	古交	乌海	二连浩特	铁岭	北镇	白山	磐石
6	邯郸	藁城	晋中	原平	赤峰	乌兰浩特	辽阳	凤城	通化	九台
7	张家口	遵化	朔州	高平	乌兰察布	丰镇	锦州	凌海	辽源	双辽
8	沧州	冀州	运城	河津	通辽	霍林郭勒	抚顺	灯塔	白城	公主岭
9	邢台	沙河	太原	永济	巴彦淖尔	额尔古纳	营口	大石桥		桦甸
10	衡水	三河	大同	霍州		根河	阜新	北票		大安
11	保定	晋州	吕梁	汾阳		阿尔山	丹东	开原		洮南
12		黄骅				巴彦浩特	朝阳	庄河		德惠
13		涿州					盘锦	调兵山		舒兰
14		安国					葫芦岛	东港		临江
15		深州						盖州		和龙
16		新乐						兴城		集安
17		任丘						凌源		梅河口
18		泊头								图们
19		高碑店								龙井
20		河间								珲春
21		南宫								
22		定州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注：阴影部分为县级市

表2 2009年全国各省、自治区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续)

排序	黑龙江省		江苏省		浙江省		安徽省		福建省	
1	大庆	海林	扬州	昆山	舟山	临安	芜湖	界首	福州	晋江
2	牡丹江	绥芬河	苏州	海门	绍兴	余姚	黄山	宁国	厦门	南安
3	佳木斯	五常	镇江	丹阳	宁波	义乌	马鞍山	天长	泉州	永安
4	哈尔滨	宁安	常州	如皋	台州	建德	铜陵	明光	龙岩	长乐
5	伊春	讷河	南京	江都	湖州	诸暨	池州	桐城	三明	石狮
6	鹤岗	肇东	南通	启东	丽水	临海	六安		漳州	福鼎
7	黑河	穆棱	无锡	通州	衢州	温岭	合肥		南平	龙海
8	鸡西	铁力	徐州	靖江	杭州	奉化	蚌埠		莆田	福安
9	七台河	双城	连云港	张家港	金华	上虞	安庆		宁德	建阳
10	双鸭山	尚志	淮安	溧阳	嘉兴	慈溪	淮北			福清
11	齐齐哈尔	虎林	宿迁	常熟	温州	富阳	阜阳			建瓯
12	绥化	富锦	泰州	江阴		嵊州	滁州			漳平
13		安达	盐城	句容		绍兴县	巢湖			武夷山
14		海伦		兴化		永康	淮南			邵武
15		北安		吴江		江山	亳州			
16		五大连池		姜堰		东阳	宣城			
17		密山		太仓		龙泉	宿州			
18		同江		大丰		兰溪				
19				仪征		瑞安				
20				高邮		海宁				
21				金坛		平湖				
22				泰兴		乐清				
23				扬中		桐乡				
24				新沂						
25				东台						
26				邳州						
27				宜兴						
28										
29										
30										
31										

注：阴影部分为县级市

表2 2009年全国各省、自治区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续)

排序	江西省		山东省		河南省		湖北省		湖南省	
1	鹰潭	贵溪	威海	荣成	郑州	新郑	宜昌	宜都	长沙	武冈
2	九江	瑞昌	日照	文登	许昌	荥阳	襄樊	潜江	怀化	浏阳
3	宜春	高安	青岛	乳山	洛阳	禹州	武汉	仙桃	株洲	吉首
4	南昌	丰城	烟台	寿光	新乡	巩义	鄂州	当阳	常德	涟源
5	萍乡	樟树	聊城	章丘	漯河	登封	十堰	大冶	张家界	资兴
6	上饶	乐平	泰安	胶南	焦作	林州	黄石	汉川	岳阳	洪江
7	景德镇	南康	东营	平度	三门峡	邓州	荆州	枝江	湘潭	醴陵
8	吉安	德兴	淄博	青州	南阳	长葛	荆门	枣阳	郴州	临湘
9	新余	井冈山	滨州	新泰	鹤壁	义马	黄冈	赤壁	益阳	湘乡
10	赣州	瑞金	德州	蓬莱	商丘	灵宝	随州	武穴	邵阳	韶山
11	抚州		枣庄	诸城	安阳	舞钢	咸宁	松滋	娄底	汨罗
12			潍坊	海阳	开封	偃师	孝感	洪湖	永州	常宁
13			菏泽	龙口	平顶山	沁阳		天门	衡阳	耒阳
14			莱芜	胶州	驻马店	永城		宜城		津市
15			临沂	莱州	信阳	汝州		丹江口		沅江
16			济南	高密	濮阳	孟州		石首		冷水江
17			济宁	滕州	周口	辉县		恩施		
18				即墨		卫辉		麻城		
19				莱西		新密		秭归县		
20				昌邑		项城		钟祥		
21				招远		济源		兴山县		
22				临清				利川		
23				肥城				广水		
24				莱阳				老河口		
25				兖州				应城		
26				安丘				安陆		
27				邹城						
28				禹城						
29				曲阜						
30				栖霞						
31				乐陵						

注：阴影部分为县级市

表2 2009年全国各省、自治区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续)

排序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海南省		四川省		贵州省	
1	惠州	英德	桂林	宜州	海口	东方	成都	峨眉山	贵阳	仁怀
2	东莞	普宁	南宁*	东兴	三亚	琼海	攀枝花	都江堰	遵义	赤水
3	珠海	增城	柳州*	桂平		五指山	遂宁	绵竹	六盘水	凯里
4	中山	连州	梧州	合山		儋州	资阳	西昌	安顺	毕节
5	潮州	从化	北海	凭祥		万宁	绵阳	什邡		兴义
6	湛江	高要	玉林	北流		文昌	巴中	简阳		铜仁
7	江门	高州	钦州	岑溪			达州	崇州		清镇
8	佛山	兴宁	河池				乐山	邛崃		都匀
9	汕头	信宜	贺州				南充	华蓥		福泉
10	阳江	台山	贵港				广安	江油		
11	深圳	化州	防城港				内江	万源		
12	肇庆	阳春	百色				眉山	广汉		
13	广州	恩平	来宾				雅安	阆中		
14	河源	鹤山	崇左				宜宾	彭州		
15	韶关	南雄					广元			
16	清远	四会					泸州			
17	茂名	乐昌					自贡			
18	梅州	开平					德阳			
19	揭阳	陆丰								
20	云浮	吴川								
21	汕尾	廉江								
22		罗定								
23		雷州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注：1. 阴影部分为县级市；2. *表示城市在省内排名并列

表2 2009年全国各省、自治区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续)

排序	云南省		陕西省		甘肃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青海省	
1	昆明	安宁	西安	韩城	嘉峪关	敦煌	银川	青铜峡	西宁	格尔木
2	丽江	个旧	榆林	兴平	庆阳	合作	石嘴山	平罗县		德令哈
3	普洱	景洪	宝鸡	华阴	金昌	临夏	吴忠	灵武		
4	昭通	潞西	汉中		天水	玉门	中卫			
5	玉溪	楚雄	安康		酒泉		固原			
6	曲靖	宣威	渭南		张掖					
7	保山	大理	延安		定西					
8	临沧	瑞丽	咸阳		兰州					
9		开远	杨陵区		武威					
10			铜川		平凉					
11			商洛		白银					
12					陇南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注：阴影部分为县级市

表2 2009年全国各省、自治区所辖城市“城考”结果排名(续)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西藏自治区					
1	克拉玛依	库尔勒	拉 萨	日喀则				
2	乌鲁木齐	昌 吉						
3		阿克苏						
4		伊 宁						
5		石河子						
6		塔 城						
7		阜 康						
8		奎 屯						
9		阿勒泰						
10		吐鲁番						
11		博 乐						
12		乌 苏						
13		哈 密						
14		五家渠						
15		阿图什						
16		喀 什						
17		和 田						
18		阿拉尔*						
19		图木舒克*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注： 1. 阴影部分为县级市； 2. *表示城市在省内排名并列

三、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情况

(一) 环境质量

2009年，全国城市全年空气优良天数比例平均为66.7%，地级及以上城市全年优良天数比例平均为93.74%。

地级及以上城市中，仍有9个城市不具备或不完全具备城市空气质量自动在线监测能力，未按规定报送监测数据（详见表3）。

表3 不具备或不完全具备城市空气质量自动在线监测能力的地级及以上城市

甘肃省：陇南 湖南省：衡阳、岳阳、常德、益阳、永州、娄底 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固原
--

地级及以上城市中，太原（山西）、自贡（四川）、玉溪（云南）、嘉兴（浙江）、亳州（安徽）等5个城市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达标率全国排名靠后。

温州（浙江）、宿州（安徽）、陇南（甘肃）、乌鲁木齐（新疆）等4个城市交通噪声平均值高于全国平均值，为轻度污染。

(二) 环境建设

在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中，城市生活污水未经二级处理且未达到排放标准的城市有14个，比2008年减少13个（详见表4）。

表4 城市生活污水未经二级处理且未达标排放的地级及以上城市

山西省：大同、吕梁 辽宁省：丹东 吉林省：通化、白山、白城 黑龙江省：鹤岗、黑河、鸡西、双鸭山、伊春 云南省：临沧 甘肃省：酒泉 贵州省：安顺

城市生活垃圾未按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城市有 17 个，与 2008 年数量相同（详见表 5）。

表 5 城市生活垃圾未按要求进行无害化处理的地级及以上城市

河北省：衡水
辽宁省：抚顺、丹东、营口、葫芦岛
安徽省：淮北、宣城、安庆
福建省：漳州、莆田、宁德
河南省：濮阳、周口
湖南省：邵阳
广东省：汕尾、茂名
云南省：昭通

医疗废物未按要求进行集中处置的城市有 36 个，比 2008 年减少 11 个（详见表 6）。

表 6 城市医疗废物未按要求进行集中处置的地级及以上城市

河北省：衡水
辽宁省：锦州、辽阳、盘锦、朝阳、葫芦岛
吉林省：通化
黑龙江省：黑河
安徽省：亳州、宿州、蚌埠、淮南、宣城、铜陵、安庆
福建省：漳州、宁德
河南省：驻马店、濮阳、周口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
贵州省：安顺
云南省：曲靖、玉溪、丽江、昭通、普洱、临沧
陕西省：延安
甘肃省：嘉峪关、白银、天水、酒泉、张掖、陇南、庆阳

2009 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中，环境建设综合得分靠后的城市为通化（吉林）、黑河（黑龙江）、临沧（云南）、酒泉（甘肃）、安顺（贵州）。

（三）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

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简称“公众满意率”）调查的内容主要包括城市的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噪声、垃圾、环保宣传教育和公众的环境保护监督意识等方面，调查结果不仅反映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的效果，而且反映出不同城市规模和不同经济发展水平下的公众对于城市环境保护的意识差异。

2009 年度，对全国城市按照直辖市调查 1200 户，省会 / 副省级市调查 800 户，地级市调查 600 户，县级市调查 400 户的调查原则，对全国 500 个城市，逾 30 万户开展入户调查。

调查结果显示，全国城市公众满意率平均为 77.26%。其中，城市公众对城市空气质量改善情况、污水排放情况和噪声影响等关注度较大。公众对空气质量的满意率为 79.85%，对城市河流湖泊状况满意率 78.29%，对城市噪声状况满意率为 68.56%，全国已有 52.03% 的被调查公众知晓“12369”环境问题投诉渠道。

四、区域城市环境管理与综合整治情况

依据 2009 年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结果，选取 API 指数 ≤ 100 的天数占全年天数比例、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和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的满意率等 6 项主要指标，对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按东、中、西部地区划分，对其城市环境管理水平和环境质量综合整治情况作如下分析（东、中、西部地区按照表 1 划定，所涉城市均为地级及以上城市）：

（一）基本状况

【环境质量】在空气质量方面，西部和东部城市的优良天数比例均大于中部城市。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方面，西部优于中部，东部低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值。

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方面，中部优于东部，西部低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值。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和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均表现出东部优于中部、中部优于西部的特点。

整体来看，各区域需要针对各自的薄弱环节，因地制宜地制定提高环境质量的对策。与东部相比，中、西部还需要加大投入，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

表 7 东、中、西部地区整体状况

区域	空气质量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	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东部		●			
中部	●				
西部			●	●	●

注：实心圆表示该项工作尚待提高。

【公众满意率】城市公众对目前城市环境保护状况满意率整体较低，尤其是对于日常生活中城市噪音状况的满意率最低。

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的总体满意率，以及对空气质量改善、城市水环境改善和城市声环境改善等方面的满意率，均与城市规模和

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即：中等城市的评价结果优于小城市，大城市间因受公众受教育程度和环境宣传工作等诸多因素影响，个体间差异较大。

东部地区城市公众对环境保护的满意率整体较高，西部地区城市对河流湖泊状况满意率不高，尤其对噪声状况的满意率较低。（见表 8、图 5）

表 8 全国和各区域城市公众满意率调查主要结果

区域	公众对城市环境保护满意率 (%)	对城市环保主要问题满意率		
		对空气质量改善情况满意率 (%)	对河流湖泊状况满意率 (%)	对城市噪声状况满意率 (%)
全国	77.26	79.85	78.29	68.56
东部	80.34	82.82	80.02	71.33
中部	74.76	77.46	78.54	66.47
西部	74.79	78.13	75.09	63.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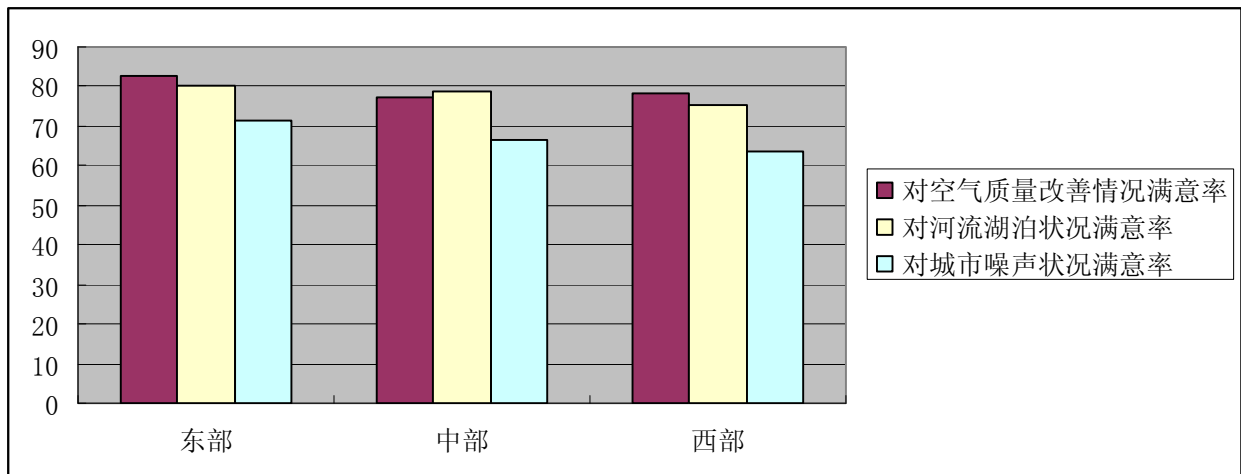


图 5 各区域公众满意率调查结果对比

（二）东部地区

【环境质量】福建省、广东省和海南省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较高；东部地区各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整体状况比较均衡，差异较小；城市地表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方面，辽宁省和浙江省低于全国平均值的城市较多。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山东省各城市的污水处理厂建设和运行情况优于其他省份，而辽宁省大部分城市的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尚待提高。

【小结】东部地区各省整体环境状况比较均衡。江苏省、河北省和山东省大气环境质量、辽宁省和浙江省的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还有进一步提升空间；辽宁省则需加强城市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和运行。

表 9 东部地区内部状况

区域	省份	大气环境质量	城市水环境功能区水质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东部	河北	●			
	辽宁		●	●	
	江苏	●			
	浙江		●		
	福建				
	山东	●			
	广东				
	海南				●

注：实心圆表示该项工作尚待提高。

（三）中部地区

【环境质量】河南省和黑龙江省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低于全国平均值的城市较多。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一项，大部分城市高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值，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良好。

河南省、湖北省和内蒙古自治区城市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状况良好；吉林省、山西省和黑龙江省部分城市则在中部地区排名靠后。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河南省和吉林省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情况良好，湖北省和内蒙古自治区略差，湖南省大部分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低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值。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一项，内蒙古自治区、安徽省、江西省、河南省、吉林省、湖北省和山西省生活污水处理能力有所提升，但黑龙江省和湖南省大多数城市此项指标低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水平。

【小结】黑龙江省和河南省需进一步加大城市空气质量改善力度，山西省、吉林省和黑龙江省需不断改善城市水环境功能区水质，黑龙江省和湖南省需在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特别是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和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行等方面加大工作力度。

表 10 中部地区内部状况

区域	省 份	大气环境质量	城市水环境 功能区水质	城市生活污水 集中处理	医疗废物 集中处置
中部	山 西		●		
	内 蒙 古				
	吉 林		●		
	黑 龙 江	●	●	●	
	安 徽				
	江 西				
	河 南	●			
	湖 北				
	湖 南			●	●

注：实心圆表示该项工作尚待提高。

（四）西部地区

【环境质量】甘肃省近半数城市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低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水平，陕西省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多数城市低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水平。

西部地区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整体状况良好，只有极少数城市达标率低于全国地级市的平均值。

贵州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和云南省部分城市的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低于全国平均值。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甘肃省、广西壮族自治区、青海省和陕西省多数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低于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值，甘肃省、四川省和贵州省多数城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低于全

国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值。

【小结】西部地区内部差异较大，尤其是宁夏回族自治区、甘肃省和陕西省等西北省份，大气环境质量和城市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城市污水处理与全国地级市整体水平的差距较大；西南省份中，广西壮族自治区需要在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方面，云南省和贵州省需在城市水环境功能区水质改善和城市污水处理等方面，以及四川省需在城市污水处理方面加大工作力度。

表 11 西部地区内部状况

区域	省份	大气环境质量	城市水环境功能区水质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西部	广西				●
	四川			●	
	贵州		●	●	
	云南		●	●	
	陕西	●			●
	甘肃	●		●	●
	宁夏	●	●	●	
	青海				●
	新疆	●	●		
	西藏				

注：实心圆表示该项工作尚待提高。

（五）不同规模城市比较情况

按照通常的城市规模划分标准，将地级及以上城市按东、中、西部地区划分为 200 万人以上、100-200 万人、50-100 万人、20-50 万人、20 万人以下五种类型。比较结果如下：

表 12 不同人口规模城市各指标均值比较

区域	城市人口规模	城市数量	API 指数 ≤ 100 的天数占全年天数比例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全国	〉 200 万	17	88.61	98.11	89.38	99.95	79.78
	100-200 万	29	91.23	99.22	90.14	98.43	78.62
	50-100 万	73	93.87	98.40	95.87	95.78	71.85
	20-50 万	108	94.70	98.82	91.07	93.54	72.22
	<20 万	39	96.85	99.71	91.52	75.24	64.94
东部	〉 200 万	10	93.53	96.70	94.44	100.00	80.91
	100-200 万	15	92.64	99.85	95.37	99.89	82.02
	50-100 万	31	94.91	98.65	94.20	99.49	70.48
	20-50 万	23	94.66	95.66	86.00	99.68	75.49
	<20 万	2	98.63	100.00	85.00	100.00	61.35
中部	〉 200 万	5	83.85	98.90	85.56	100.00	68.43
	100-200 万	9	91.72	98.40	81.96	95.11	78.17
	50-100 万	31	93.30	97.87	97.71	92.03	72.50
	20-50 万	55	94.33	99.70	94.94	94.60	75.74
	<20 万	10	97.50	100.00	96.43	96.17	78.89
西部	〉 200 万	2	84.80	99.58	100.00	100.00	88.33
	100-200 万	5	86.14	98.82	89.17	99.99	69.16
	50-100 万	11	92.37	99.19	95.21	94.40	73.89
	20-50 万	30	95.35	99.57	88.19	86.46	63.43
	<20 万	27	96.54	99.60	91.05	61.52	6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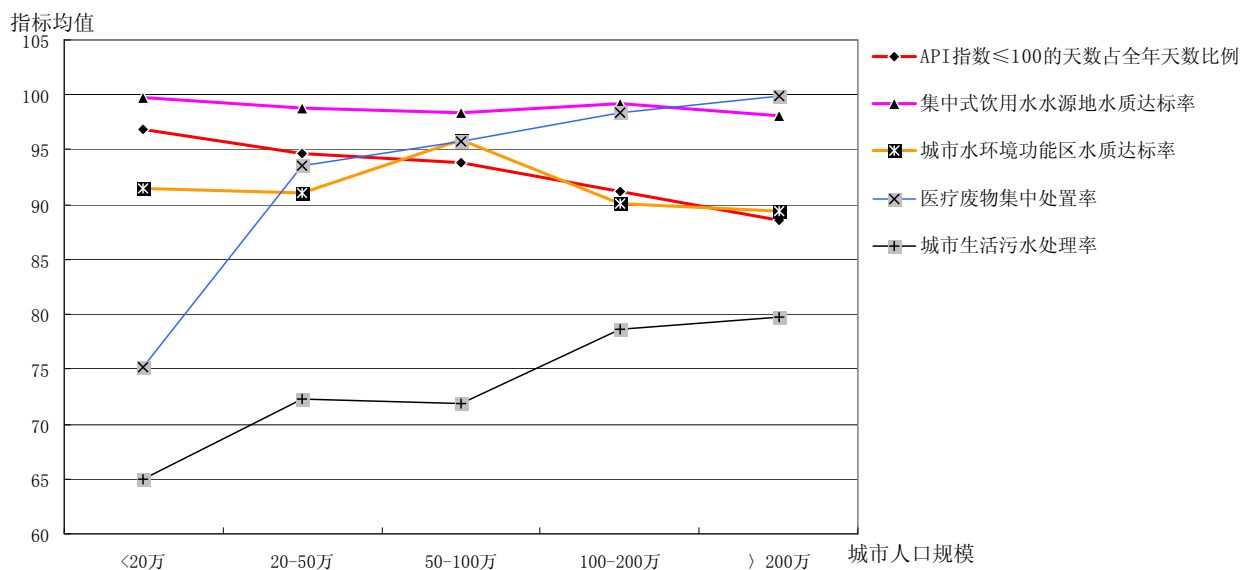


图6 全国不同规模城市指标均值比较

图6表明,城市规模对于API指数 ≤ 100 的天数占全年天数比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和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等指标的影响较为明显,表明不同规模的城市在环境质量、污染控制和环境建设方面存在较大差异。城市规模越大,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污染控制水平越高,但仍然不能满足城市环境质量改善的需要,城市面临的环境压力也就越大。

东、中、西区域内部不同规模城市对比如下:

【环境质量】在空气质量方面,东、中、西部均表现出小城市优于中等城市,中等城市优于大城市的特点。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方面,中、西部地区小城市优势突出,但东部地区小城市的情况较差。在此项指标上,大城市和中等城市差异不明显。

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方面，东部地区小城市情况较差，大城市则好于中等城市；中部地区大城市较差，而中等城市最好；西部地区小城市较差，中等城市好于大城市。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在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方面，东部地区不同规模城市间的差异很小；中部地区在此项指标上呈现出大城市优于小城市，小城市优于中等城市的特点；西部区域则是大城市较好，中等城市次之，小城市较差。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方面，东、西部地区均是大城市较好，中等城市次之，小城市较差；中部地区则是小城市最优，其次是大城市和中等城市。

（六）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比较情况

将所有城市人均 GDP 数据按照 8 万元以上、5-8 万元、3-5 万元、1-3 万元和 1 万元以下的标准，划分为 5 级。在此基础上，分别统计全国以及东、中、西各区域的城市各项考核指标（表 13 和图 7），并分析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之间的差异。

表 13 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的各指标均值比较

区域	市辖区人均 GDP	城市数量	API 指数≤100 的天数占全年天数比例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市）水质达标率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率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全国	>8 万	14	94.56	97.92	94.57	99.06	83.31
	5-8 万	41	91.78	99.46	91.30	96.79	80.92
	3-5 万	83	92.33	99.09	93.30	97.45	76.02
	1-3 万	127	94.70	98.64	92.22	92.01	68.05
	<1 万	15	97.85	98.85	91.30	75.79	73.51
东部	>8 万	9	93.57	96.77	95.04	100.00	80.43
	5-8 万	25	92.76	99.77	93.15	100.00	82.50
	3-5 万	41	94.16	99.76	92.38	100.20	79.30
	1-3 万	23	94.48	94.43	92.39	99.53	68.12
	<1 万	0	——	——	——	——	——
中部	>8 万	4	95.48	100.00	91.67	96.70	87.67
	5-8 万	13	91.20	99.38	95.77	96.06	76.96
	3-5 万	26	90.64	97.76	93.52	93.72	75.47
	1-3 万	61	94.78	99.52	95.08	93.93	72.68
	<1 万	6	97.63	98.72	87.96	95.65	79.52
西部	>8 万	1	99.73	100.00	100.00	100.00	91.81
	5-8 万	3	93.43	96.85	79.17	97.1	80.67
	3-5 万	16	90.10	99.58	95.18	95.86	68.44
	1-3 万	43	94.99	99.69	88.09	84.46	61.50
	<1 万	9	98.05	98.94	93.52	59.90	68.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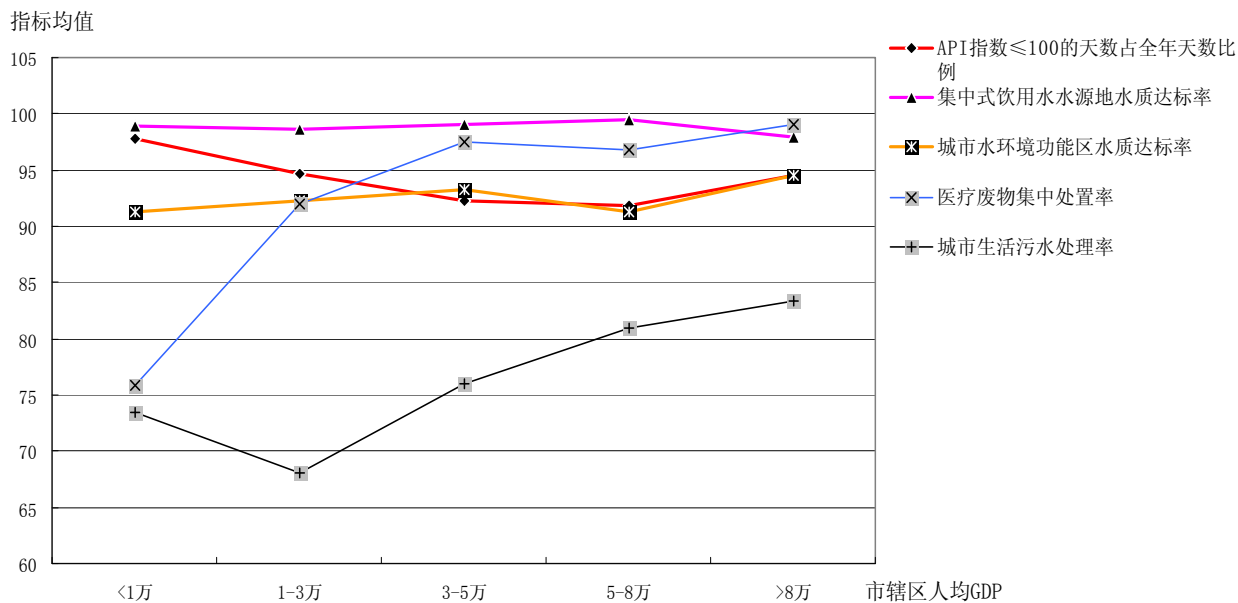


图 7 全国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的各指标均值比较

从图 7 可见，经济发展与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等指标关系尤为密切。城市因经济发展水平不同而在大气环境质量、污染控制和环境建设方面存在差异，即随着经济发展水平提升，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得以明显提升，但环境质量面临的压力也在加大。需要关注的是，人均 GDP 在 3 -8 万之间的城市，即欠发达或中等发达的城市，因经济发展愿望迫切、正值发展加速期，环境质量反而明显劣于不发达和发达城市。一部分城市仍是以牺牲环境与资源的代价来换取经济发展，虽然在不断加大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步伐，但环境质量却有所下降。以空气质量为例（见图 8），除东部地区部分城市外，东、中、西部人均 GDP 在 3 -8 万之间的城市，空气质量反而劣于不发达和发达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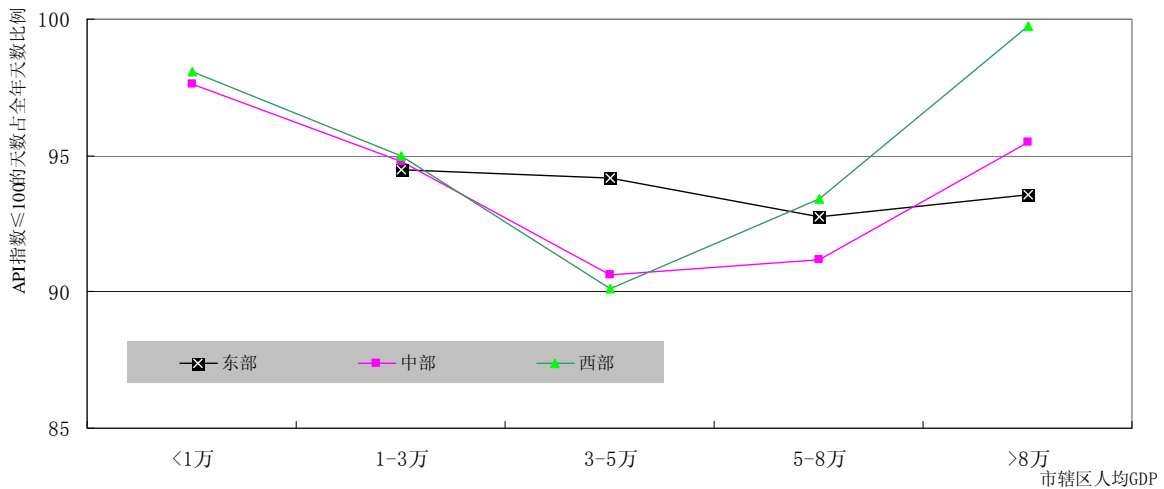


图 8 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空气质量比较

东、中、西部地区内部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城市的环境状况差异比较如下：

【环境质量】空气质量方面，东、中、西各地区中，人均 GDP1-3 万元的城市空气质量最优。在相同的经济发展水平，东部地区城市的空气质量要优于中、西部地区的城市。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方面，东部地区人均 GDP1-3 万元的城市、中部地区人均 GDP3-5 万元的城市、西部地区人均 GDP5-8 万元的城市较差。

城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城区）水质方面，东部地区人均 GDP 大于 8 万元、中部地区人均 GDP5-8 万元、西部地区人均 GDP3-5 万元的城市相对优于其它城市。

【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在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方面，东部地区城市情况均较好，差异很小；中部地区和西部地区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率则与城市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方面，东、中、西部城市均是随着城市经济发展水平的提升而明显升高。